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昊先生、黄继立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

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审议该议案时，两位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关于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资金拆借	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	250,000	178,641.76	为防范风险，公司主动控制业务规模，资金拆借金额减少
其他关联交易		30,000	7,393.25	限制资产转让业务

其他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明细如下：

（1）向关联方支付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本期数	定价方式及利率
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463,151.63	协议利率 5.38%
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	348,888.89	协议利率 8.15%

（2）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房屋	协议价	310,400.00
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	德众金融	房屋	协议价	701,894.61
安徽和合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德众金融	房屋	协议价	81,066.67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德善小贷	房屋	协议价	440,030.18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德信担保	房屋	协议价	380,386.11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德合典当	房屋	协议价	228,286.80

安徽茶叶进出口有限公司	德合典当	房屋	协议价	184,512.38
安徽大业茗丰茶叶有限公司	德润租赁	房屋	协议价	400,513.20
合计	—	—	—	2,727,089.95

(3) 关联方贷款

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余额	贷款起始日	贷款到期日	年利率 (%)
安徽省天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2017-01-11	2017-03-10	17.40
安徽省瑞隆印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2017-01-22	2017-04-22	17.40
安徽润凯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00	—	2017-03-09	2017-09-18	17.40
安徽润凯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100,000.00	—	2017-03-30	2017-09-18	17.40
安徽润凯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800,000.00	—	2017-04-24	2017-09-18	17.40
安徽省天诚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2017-04-13	2017-07-13	17.40
合肥博路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	2017-08-16	2018-03-16	17.40
合肥博路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2017-11-17	2018-04-17	17.40
合肥博路商贸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2017-12-07	2018-05-07	17.40
合肥博路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17-12-05	2018-05-05	17.40

定价：参照非关联方贷款利率。

(4)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安徽德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债权	7,193,355.00

(5) 关联受托支付

公司部分高管及其亲属因租赁车辆业务未实现，因此委托德润租赁将其汇入德润租赁的资金支付给他人，报告期内受托支付明细如下：

姓名	本期发生额
荣学堂（时任）	500,000.00

孟庆立（时任）	500,000.00
孙福来	300,000.00
徐立新（时任）	400,000.00
桂晓斌（时任）	400,000.00
钱诚	400,000.00
钱元文	500,000.00
洪志诚	300,000.00
许圣明	300,000.00
合计	3,600,000.0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资金拆借	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等	240,000	178,641.76	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影响，预计本年度资金拆借额增加
其他关联交易（含向关联方支付资金占用费、购买或者出售资产、房屋租赁、为关联人贷款、提供或者接受劳务等）		8,500	7,393.2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注册资本人民币 2712 万元，系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政秘〔1992〕154 号文件批复同意，由安徽省供销社投资成立的集体所有制企业，目前拥有控股、参股企业 18 家，主营业务包括农业生产资

料、再生资源、茶叶、棉花、烟花爆竹、日用消费品、农副土特产品等经营品种及农业生态开发、担保、小额贷款、典当、融资租赁、食品冷链、房地产等。

（二）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是经安徽省供销社批准成立、由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全资控股的专业投资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7亿元，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及管理、项目投资及管理、受托资产管理等；是省供销社专注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的运营机构。

（三）公司关联自然人或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交易价格或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与公司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是完全的市场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预计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及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正常业务运营需要且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预计将会在公司日常业务运营和业务发展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